

二十世紀書法研究叢書

考識辨異篇

上海書畫出版社

J292.1-53
S226

二十世紀書法研究叢書

考識辨異篇

J292.1
S226

上海書畫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 世纪书法研究丛书. 考识辨异篇 / 上海书画出版社
编. —修订本. —上海: 上海书画出版社(2008.1)

ISBN 978-7-80725-735-6

I. 2… II. 上… III. ①汉字—书法—中国—20 世纪—
文集 ②汉字—书法—考证—中国—文集 IV. J292.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7139 号

封面设计 王 峥

责任编辑 吴 瓯

责任校对 王惠国

技术编辑 吴蕃中

二十世纪书法研究丛书
考识辨异篇 (修订本)

本社编

上海书画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市延安西路 593 号

邮编: 200050

网址: www.shshuhua.com

www.duoyunxuan.com

E-mail: shcp@online.sh.cn

上海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501 千字

印张: 19.75 印数: 1—3,000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25-735-6

定价: 38.00 元

序

20 世纪的中国书法经受着凤凰涅槃式的变革历程。它不仅表现在绵延数千年的美用合一观念壁垒被遽然打破,知识者人人必习的历史斩焉中断,也不仅表现在随着书法作为一门自足艺术的专业化倾向日渐彰明,乞灵于主体超越功能的传统思想方法遭受严重贬抑,还同时表现在体制化时代对书法的认识和阐释,亦即学术研究所产生的重大影响。

体制化是现代社会区别于传统社会的一个显著特征。它以现代分工网络的巨大覆盖面,将人们组织在不同目的与功能的社会机构、社会角色之中,并且赋予其特定的价值取向和形式规范。自从钢笔取代毛笔、白话文取代言文的历史变迁,使书法的存在依据从全社会的泛化状态退缩为单纯的艺术方式以来,尽管仍在较大程度上延续着传统惯性,例如书法主体的广泛、庞杂和业余性质,但一个越来越突出的现象是,主导书坛的有生力量,已经转向

了职业书家、专业视角以及相关专门机构。这种体制化的社会机制,改变了书法的创作实践、理论阐释、人才培育与信息传播等一系列生存环节,将书法价值意义的实现纳入到新型评价体系之中。书法学术研究作为书法赖以自我确证的基本方式之一,由此走上了与其数千年传统渐趋乖离的道路。

中国传统书学有着其他艺术门类所难以比拟的丰富蕴藏,无论卷帙之浩繁,陈述之广博,还是感觉和思维方式之玄妙,皆可谓民族艺术精神和传统人文气象的最高体现。然而,进入以西方文化与工业文明为震源的体制化时代,它那印象式、写意化、经验论的陈述构架,那种既不受逻辑性的约束,也没有自律性的限制,对于公理化和形式化的素质、概念系统和推理系统的规范似乎从不关心的运思方法,以及具体先于抽象、意会大于言传、直觉胜于理性、感悟重于分析从而过多地依靠主体修养的效应机制,却遇到了从未有过的挑战。脱胎于现代教育制度并生活于现代快节奏的新型知识者,再也无法从古人那种悠然自足的观照态度和低限度的陈述方式中获取相应的精神含蕴了。正是基于此,一个双向展开的过程,一方面义无反顾地瓦解着传统书法阐释机制的神圣殿堂,另一方面又不无仓促地铺设着现代书法理论思维的初始构件,前者的破坏性与后者的建设性,构成了 20 世纪中国书学错综复杂、骚扰多变的历史图景。

这种双向展开的过程在时间和范围上往往是不平衡的。破与立的对应或对等,新与旧的互斥或互补,内与外的相拒或相容,以各取所需、因时而异的组合形式,出现在书法研究的诸多领域。将写字作为理论思维的起点,还是将书法艺术创作作为理论思维的起点,从感性经验的角度切入书法研究,还是从理性思辨的角度切入书法研究,用自在逍遥的艺术精神去验证书法的存在合理性,还是把书法置于整个文化场景中予以审视和观照,导致了价值观念

与陈述语言的巨大差异,而相互间的对抗与融合、因袭与转换,又使得种种不同的表现形态变得复杂而微妙。书法与社会、文化、时代以及其他学科的关系,在成为人们自觉或不自觉的思考依据之同时,书法作为一门独立艺术的学科意识,也不同程度地吸引着人们的思想建构,形态学本体论的出发点和价值学本体论的出发点,因之形成了更深层面的对立。诸如此类的共时性差异,随着历史性的变化而呈现出阶段性的侧重。例如世纪初的理论家们本身就是创作者,古典的、传统文人式的知识结构仍占据主导地位;而30年代后充实了书法界之外的文化人,将书法看做一种文化现象的研究逐渐崛起;到了八九十年代,历经政治风云、美学讨论、形式追逐、现代探索、问题情境等等时代思潮洗礼的书法理论思维,获得了与当代学术相联系并在广阔的思想领域中自由驰骋的历史契机,无论新旧、高低、雅俗,还是行内、行外,均有了充分表现的余地。体制化时代所提供的一些物质条件,像出版、新闻、展览、学术研讨会、专业团体活动或群众活动之类,作为客观上的推动力量,不断催化和放大着书法理论形态的现代色彩,同时也携带着良莠竞生、泥沙俱下的庞杂性。传统书学的凤凰涅槃,因此显得既振奋又悲壮。

《20世纪书法研究丛书》汇集了这一变革时代的书法理论思维主要成果,分别从书法史、书法美学、书法考辨、书法品评、书法形态学、书法价值论、书法现代化探索的角度,厘定为《历史文脉》、《审美语境》、《考识辨异》、《品鉴评论》、《风格技法》、《文化精神》、《当代对话》等七个分册。尽管由于篇幅和见识的限制,遗珠之憾或扞牾之失在所难免,但为其反映的时代特征,包括对研究课题、思想理路、价值标准、阐释方法的选择运用,仍足以构成连贯立体的景观,体现了继传统书学的灿烂光辉之后而具有转折性意义的诸多成就。如果说艺术或学术现象及其历程无不蕴含着“绵延”的

维度,其发展、变迁嵌入了承前启后、互相渗透、有机统一和不可分割的连续性,那么,从中不难发现,20世纪书学的转折富于明显而深刻的“断层”意味,它不仅作为通向新世纪的桥梁,并且作为回溯传统资源的过滤器而发挥作用。但愿这套丛书的编纂,能引发更多更深入细致的反思梳理之举,使一边加强着逻辑和美学素质,一边又淡化着历史连续性及其感应素质的“现代性转换”效应,与庞大而悠久的传统书学理论构成一种完整的延接和比照,从而有望减少凤凰涅槃过程的无序度。

卢辅圣

2000年8月于上海

目 录

序.....	1
马叙伦 书体考始.....	1
黄 节 汉碑用字义正	13
王重民 道德经碑幢刻石考	25
陆懋德 由甲骨文考见商代之文化	36
容 庚 王羲之及其墨迹	54
李心庄 阁帖源流考略	61
蒋星煜 颜氏书学辨正	66
史树青 鉴别书画应注意的几点	73
王以坤 古书画的摹仿和伪造简述	78
郭沫若 由王谢墓志的出土论到《兰亭序》的真伪	85
高二适 《兰亭序》的真伪驳议	118
应成一 碑学与帖学	130
马成名 常见的《兰亭》临摹本和刻本	154
启 功 鉴定书画二三例	160
侯镜昶 论钟王真书和《兰亭叙》的真伪	167
王壮弘 历代碑刻外流考	180

吴焕章	书画鉴别杂谈·····	208
晏 霁	浅谈古书画的鉴别·····	214
曹宝麟	陆机《平复帖》商榷·····	219
沙孟海	古代书法执笔初探·····	228
应成一	从社会文化发展观看《兰亭序》书体发生并 存在于东晋时代之可能性·····	232
葛鸿桢	张芝创今草考·····	260
杨 新	书画鉴定三感·····	268
朱关田	窦愬《述书赋》注及所注唐人考·····	279
骆宾基	古文字出自炎帝神农氏说——释“申”·····	290
谢稚柳	论书画鉴别·····	294
王乃栋	西域少数民族书法家遗存作品考·····	317
黄 惇	关于董其昌书论资料来源的审定·····	331
曹宝麟	米芾与苏黄蔡三家交游考略·····	341
刘九庵	王宠书法作品的辨伪·····	357
卢仁龙	陶弘景与书法史料钩沉·····	371
傅红展	黄道周小楷《孝经》辨识·····	386

朱家溍	碑版鉴定问题举例·····	390
王连起	《快雪堂法书》帖考·····	396
王玉池	王羲之《丧乱帖》之“先墓”地点及书写时间 初考·····	424
李长路	王羲之七代孙智永祖先世系初探·····	431
沙孟海	曲水流觞杂考·····	444
葛鸿桢	论沈周行书《赤壁赋》卷的真伪及其书风 转变期的界定·····	448
马 嘯	汉悬泉置遗址发掘书学意义重大·····	468
启 功	从《戏鸿堂帖》看董其昌对法书的鉴定·····	474
王汝涛	王羲之《贺表》等六帖书写时间考·····	482
徐邦达	对《朱熹〈奉使帖〉真伪考辨》的商讨·····	493
熊秉明	张旭的生卒年代·····	498
施安昌	故宫藏《真赏斋帖》考辨·····	504
王玉池	王羲之与道教和《兰亭序》文章问题·····	509
王思礼	山东两汉碑石杂考·····	517
宫大中	“洛阳雷氏”的碑志搜集及其传人的现有	

	收藏	530
蒋文光	宋拓泉州本《淳化阁帖》考	539
刘东瑞	文物鉴定与鉴赏概述	546
张郁民	金农家世考	555
沈培方	《褚模王羲之兰亭序》系米芾临本考辨	570
李长路	王羲之七儿一女考略	579
黄 惇	金农早期书法作品考	588
穆 棣	怀素《论书帖》中“彦清”款记考辨	605
赵晓华	王士禛《渔洋诗话》戊子手稿考述	613

书体考始

马叙伦

《班志》、《史籀》十五篇，下即次之以八体六技，而不注释其篇目。韦昭以许慎说注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考《说文》八体者，秦时书也，而古文不与焉。汉兴有尉律学复教以籀书（籀金坛段氏云竹部籀读也，《毛诗传》曰读抽也，《方言》曰抽读也，抽即籀。《尚书》克由绎之，由绎即籀绎也，《史记》绌《史记》石室金匱之书绌亦即籀字也）。又习八体试之（此据《说文》及《魏书·江式传》）。《班志》谓以六体试之者，误也。《班志》称六体者，古文、奇字、篆书、隶书、缪篆虫书，此亡新居摄甄丰所改定。汉初萧何草律当沿秦八体耳（段氏说）。然汉时已有八分章草，莽定六书盖不与焉。又考奇字，《说文》曰即古文而异者也。《说文》又云，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故张怀瓘《书断》云，籀文者，周太史籀之所

作也，与古文大篆小异。《七略》曰史籀者，周宣王史官教学童书也。与孔子壁中古文异体。甄丰定六书，二曰奇字是也。其迹有石鼓文传焉。按张氏以许氏即古文而异之言合于与古文或异之说，谓籀文即奇字尚可说也。至以大篆与籀文为二，是刘向未有此说而许氏更无是言斯进退无据者矣。段氏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谓分古文为二，几下云古文奇字人也。无下云奇字籀也。许书二见盖其所记古文时有之不独此二字矣。扬雄传云，刘歆之子棻，尝从雄学奇字，不言大篆者，大篆即包于古文奇字二者中矣。张怀瓘谓奇字即籀文，其迹有石鼓文存，非是。按段氏引许氏以驳张氏谓大篆非奇字，善矣。至以大篆即包于古文奇字二者中则所疑也。刘向谓籀书与孔子壁中古文异体而许氏言与古文或异以今世所传峒嵎石鼓，验之刘许之说不诬矣。奇字不能合于大篆而谓大篆即包于古文奇字之中，斯亦未敢信也。若六技者即《说文》所谓刻符，以至隶书六者也（据《说文段氏注》，按秦时虫书即莽时鸟虫书，摹印即缪篆隶书即左书）。自汉魏而下以工书为美艺，故崔瑗、张昶、师宜官、梁鹄、邯郸淳、左伯、胡昭、钟繇、钟会、韦诞之伦各以篆籀隶楷行草飞白擅绝一世而创作巨子不与焉。晋后弥甚，盖有离文字之原而自矜一家之法，此书法书评所以接踵也。后世以篆籀、八分、隶书、草书、章草、飞白、行书亦谓之八体（《书断》）而刻符摹印之属皆不离大篆小篆，虽诡变异体，亦自为学矣。然如张氏所称八体古文亦未与焉。古文者，自世本援神契韩非吕览淮南说文帝王世纪莫不以为自仓颉始，而颉盖集古作者之大成者也。夫文字之创作岂一旦夕之力哉。荀子曰，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一也。（《解蔽篇》）古《三坟》曰，天皇始画八卦，命臣飞龙造六书。《书断》曰，古文者，黄帝史仓颉所造也。颉有四目，通于神明，仰观奎星圆曲之势，俯察龟文鸟迹之象，博采众美，合而为字，是曰古文。宋濂《篆韵集钞序》曰，自伏羲命子襄为飞龙氏，造为六书，至黄帝时仓

颉从而衍之，世相授受，文字孳育，周因建外史以掌其事，于乎，盖有作之不善行之不便者，仓颉博采而详衍之，于是可以辨治百官，领理万事，愚者得以不忘，智者得以志远，而仓颉遂为文字之祖。荀子去上古不远，其言必有受也。又考韦续《字源》云，包羲氏获景龙之瑞，作龙书。炎帝神农氏，因上党嘉禾八穗，乃作穗书，用颉时令。黄帝因卿云见作云书，尧因灵龟负书图作龟书，少昊作金天鸾凤书，高阳氏制科斗书，由其说则科斗古文不始于仓颉而侯冈所作，盖云书也。然龙穗云凤之书不可得而证（按《班志》著龟家有龟书五十二卷列在夏龟书之上，意尧所作龟书与但非字书也。萧子良古今篆隶文体有龟书凤鸟书龙虎书，徐坚谓皆出于六义八体之书而因事生变者也，则亦非上古之书也。又按《书断》及欧阳修《集古录》皆未有及龙穗等书，杨用修博极金石亦不及此，顾亭林《金石文字记》以比干盘铭为最古，王述鑫《金石粹编》所收极博，亦以《岫螭碑》止，然则考古文至科斗极矣）。殆如崔融碑称于铄大禹，显允天德，龙画旁分，螺书遍刻。淳化法帖，有禹史佚虎书，岂必像螺虎而为书哉。则龙穗风云之书非举其形，如传所称龙师龙官云师云官因瑞以为号耳，不然若萧子良称务光作倒薤篆，后人假托若今俗有竹叶书鸟书类，俗士为之以为手技大雅所笑也。且韦氏之言固有诞者与。然古文之体五帝三代殊异甚多，其见于钱币钟鼎者班然可考焉。《说文》所谓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体是也。卫恒《四体书势》谓自黄帝至三代，其文不改者误矣。故凡文字造于大篆之前者皆古文也。况《说文》谓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段氏注曰，依类象形，谓指事象形二者也。指事亦所以象形也。文者错画也，这错其画而物象在是。《说文》又曰，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段氏注曰，形声相益，谓形声会意二者也。有形则必有声，与形象辵为形声。形与形象辵为会意。其后为仓颉以后也。仓颉有指事象形二者而已，其后文与文相合，而为形声为会意谓之字。

如易本只八卦,卦与卦相重,而得六十四卦也。许氏之言固已章章明矣,而段氏之注又较著焉。然则仓颉所造集包羲画卦神农结绳之大成(八卦为象形之祖结绳为指事之始),故皆无偏旁之孳生,信独体之文也。自仓颉迄于史籀虽厥体颇异不离科斗,然周穆王坛山车攻吉日之刻乃类小篆(《金石录》)。殷高宗伐鬼方摩崖纪功之文亦殊科斗(按摩崖石刻自来言金石者皆不及近人始摹而记之,以为可以上侔禹碑,下陋秦石,以余考顾氏《金石文字记》断《峒嵎》为伪作,而是刻虽古气磅礴体迹则绝殊科斗亦未免可疑也)。此马定国杨用修所以疑石鼓(按马氏谓石鼓出于宇文周孙星衍亦本其说注中则力辨之)。而顾亭林断峒嵎为伪作也,余则以谓古文之歧异亦如今楷书之有古字今字省讹俗字(杨用修曰,今楷书亦有数种,有古字楷书,有今字楷书,又有一种省俗讹字同一时也。文人奇士多用古字,官府文移通用今字,吏胥下流市井米盐账簿则用省讹俗字,如钱作不圣作圣尽作尽是也)。虽增损或异未能殊于仓氏矣,史籀以古文殊异之弊(按《说文》所列古文亦有互异者而见于钱币钟鼎者,则一代之文字亦有不同,如高阳金之高,尧泉之尧,夏货之夏,商货之商,各有数体,则史籀以前文字乘形之弊亦甚矣),乃作大篆,齐一异文,如李斯之奏罢不与秦文合者而作仓颉篇,号小篆也。故《七略》谓史籀者,周时史官教学童书也,盖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以六书,而文字者史氏之掌也。(如仓颉为黄帝史作书契,周礼外史掌达书名于四方,郑氏曰古曰名,今曰字,使四方知书之文字得能读之。《晋书·卫恒传》言,程邈从狱中作大篆,奏之始皇,善之,出以为御史使定书)。史籀作大篆达之四方,以教学童齐一之,自学校始也。大篆之作莫不以为创自史籀(张怀瓘虽分大篆籀文为二,然亦以大篆为史籀作),而《吕氏春秋》云,仓颉造大篆,学者惑焉。段氏谓秦时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不言古文,知古文已包于大篆中也。并引吕氏之说以为古文亦可称大篆之

证。余考蔡邕《篆势》曰，鸟遗迹，皇颡循圣作则，制斯文，体有六，篆巧妙入神。则仓颉书亦可称篆信矣。吕氏所言非史籀之作也，或云柱下史始变古文或同或异，谓之篆。篆者传也，传其物理，施之无穷（《太平广记》二百六卷引书断）。然柱下者史氏之号、外史内史之类是也。不足以疑大篆之非籀作矣。及七国异轨，文字殊形，秦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蠲罢不合秦文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式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据《说文》、《晋书·卫恒传》、《魏书·江式传》）。而《说文》曰亡新居摄，颇改定古文，三曰篆书，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卫恒序篆书曰，或曰下邳人程邈为衙狱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十年从狱中作大篆，少者增益，多者损减，方者使圆，圆者使方，奏之始皇，始皇善之，出以为御史，使定书。如许氏说，则邈造小篆。如卫氏说，则邈又作大篆，将孰误与。善矣，段氏之说，夫其言《说文》谓秦始皇帝使下杜人云云十三字当在左书即秦隶书之下，上文明言李斯赵高胡毋敬皆取史籀大篆省改所谓小篆，则作小篆之人既显白矣。何容赘此自相矛盾耶？或晋时许书已讹，卫巨山疑而未定耳。余又以为许氏说古文则溯仓颉说，大篆则溯史籀则说，隶书必溯其人。段氏所谓秦始皇帝使下杜人云云当在左书即秦隶书之下者是也。盖其始言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未尝序其作者也。于后言左书而补序之，亦著述之常耳。观其说古文曰，孔子壁中书也，而六曰鸟虫书，下又述壁中书者云云，非其证与若卫氏云云则段氏言之矣。至杨用修谓五帝以来，已有小篆，唐人钱谱载太皞氏金尊卢氏币，其文俱存，与今小篆不殊。余昔在京，得太公九府圜钱，近在滇得黄帝布刀，其文悉是小篆。则许氏《说文》自序云，秦李斯省改史籀大篆作小篆者误。是何易信后世之贗作而遽非古人之言哉。魏崧曰，考小篆作于李斯，即于空同山尧碑，岫嵎禹碑，尚是科斗（按《述异记》

云,崆峒山有尧碑禹碣皆科斗书)太公时尚无小篆,诂伏羲黄帝之世遂有小篆乎。其为后世好事者为之无疑。夫以周穆赞皇碑之类小篆,而赵明诚已疑之,况太皋尊卢之世文字未兴,其不足辨明矣。且杨氏谓书契既作,字体悉具科斗古文,大篆小篆,用各不同。如禹刻岣嵝,则用科斗。宣王石鼓,则用籀书,此传世文字也。至用之民庶,媒妁婚姻之约,市井交易之券,则从简易,用小篆,此臆词耳。考进化之列征诸有文字之国未有以始作文字之时已能悉具诸体者也。若杨氏殆所谓博而寡,要者与此陈晦伯正杨篇之所由作也。夫隶书盖起于秦程邈,后世以许氏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云云。讹于篆书之下,遂谓程邈不作隶书而不知许书之有讹也。蔡邕《圣皇篇》曰,程邈删古立隶文,江式《古今文字表》曰,隶书者始皇使下杜人程邈附于小篆所作也,世人以邈徒隶,即谓之隶书。史记正义论字例曰,程邈变篆为隶,张怀瓘《书断》曰,隶书者秦下邳人程邈所作也。邈为县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狱中,覃思十年,益小篆方圆而为隶书三千字,夺之。始皇善之,用为御史。以夺事烦,多篆字难成,乃用隶字。以为隶人佐书,故曰隶书。徐锴《说文系传》曰,隶书程邈所作,即今楷书。徐坚《初学记》曰,隶书始皇时程邈所定,以行公府也,其他如卫恒《四体书势》,羊欣《笔法》,庾肩吾《书品》,王僧虔《名书录》,梁武帝《草书状》,酈道元《水经注》,亦皆同辞焉。然长编谓黄帝命伶伦造隶书,又《初学记》引酈善长《水经注》曰,临淄人发古冢得桐棺,前秘外隐,起为隶字。云齐太公六代孙胡公之棺也。惟三字是古,余同今书,证知隶字出古,非始于秦,后人遂谓隶书非程邈所作(魏崧说)。抑知长编作于晚世,而徐氏之引《水经注》乃见于事对非序文字之称所也。且其序隶书曰始皇时程邈所作以行公府也,既以为邈所作矣,而又引酈说举予以陷盾乎。盖存疑云耳。然隶书降而有真书(即正书),真书者晋唐之间所谓今隶也,其体较古隶(即汉隶)为真正,故亦曰楷